

衛生福利部 年度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獎助計畫申請表（一）

申請單位				核准機關		
會(地)址				日期文號		
負責人	職稱	姓名	承辦人	電話		
(申請單位用印、負責人簽章)						
計畫名稱	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	福利別	老人福利	預定完成日期		
計畫內容概要	<p>1. 本社區以老人活動中心為照顧關懷據點設置中心，自本年一月份開始實施，社區以 65 歲以上長者及領有殘障手冊人員，提供各項照顧措施，以建制失能老人連續性之長期照顧服務。</p> <p>2. 以社區志工編成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志工隊，實施關懷訪視、電話問安、健康促進活動等各項關懷服務措施。</p>					
預期效益	<p>1. 本社區位於 00 鄉行政中心，藉由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設置，可提供全鄉鄉民休憩據點，彼此交流。 2. 服務對象 65 歲以上健康老人及訪視失能老人或重度失能者。並提供電話問安評估個案健康需要給予健康諮詢及轉介。 3. 預計星期一至星期五在據點為老人量血壓、體重、測血糖等。 關懷訪視：20 人/月；25 人次/月 電話問安：20 人/月；25 人次/月 餐飲服務：20 人/月；240 人次/月 健康促進：4 場/月；120 人/；480 人次/月</p>					
計畫總經費	193,750	申請衛生福利部		155,000		
自籌經費	38,750					

(單位全銜)

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申請補助計畫書

一、基本資料

申請單位	核准機關、日期、文號	負責人		地址	承辦人員	電話
		職稱	姓名			
(申請單位負責人簽章，並請加蓋單位章)						

二、目的：

落實健康六星計畫，由在地人照顧在地人之原則，提供餐飲、送餐、關懷訪視、電話問安、諮詢資源轉介、提供場地辦理健康促進活動…等多元服務，讓年長者有溫馨之居住環境，落實老人生活改善，且能增進年長者人際互動機會，並能啟發敬老尊賢於社區之美德，以營造一健康、倫理的社區，落實福利社區化之理念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○○縣(市)政府、_____鄉(區)公所

四、執行單位：_____社區發展協會 / _____里辦公處

本單位為■新設置據點或■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設置之據點

五、實施期程： 年 1月~12月

六、實施地點：

(一)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：_____社區活動中心

地址：(請寫據點地址)_____

(二) 服務區域範圍：○○縣(市)_____社區或_____里民眾

七、服務對象：對本計劃有需求之 65 歲以上老人。

八、服務項目與內容：

(一) 老人與弱勢者需求調查。

(二) 關懷訪視、電話問安、諮詢轉介服務。

(三) 健康促進活動，館室內量血壓、休閒、文康、復建等服務。

(四) 辦理醫療健檢、衛教、環保、治安、法律、消防、防護救災..等知識
宣導講座。

(五) 資源轉介服務。

(六) 定期召開志工會議。

服務項目	服務方式
關懷訪視	由志工排班、針對所提供個案定期實施家訪，並提供量血壓、體溫、及生活諮詢服務、整理居家環境，並紀錄備查。
電話問安諮詢 轉介服務	由志工排定個案，電話問安、生活諮詢、資源轉介服務。
餐飲服務	由據點針對服務轄區內獨居長者、身心障礙者等對象，依區域特性及民眾需求，定期或不定期提供送餐或共餐服務。
健康促進活動	由志工定點量血壓、體溫、義診活動及老人健康講座、體操活動等，並列冊記錄。

九、預期效益(服務目標值)

(一)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20 人/月；25 人次/月。

(二)辦理電話問安諮詢服務 20 人/月；25 人次/月。

(三) 辦理餐飲服務 共計 20 人/月，240 人次/月。

(共餐20 人/月，240 人次/月；送餐服務0 人/月，0 人次/月。)

(四)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4 場/月，120 人/月，480 人次/月。

	<u> </u> 村 <u> </u> 里(社區) <u> </u> 戶	<u> </u> 人	
	65歲以上老人	<u> </u> 人	占全社區人口 %
	獨居老人	<u> </u> 人	占全社區人口 %
	失能老人	<u> </u> 人	

十、人力來源：

(一) 現有志工 人，已領志願服務紀錄冊 人，65歲以上

志工 人。

(二) 預定開發關懷志工 人。

※備註：申請單位請將立案證書影本、章程影本、負責人當選證書影本及自籌款證明等

文件上傳衛福部網站。

十一、經費概算：

經費概算表（經常門）

項目	單位	申請衛生福利部補助經費			備註
		數量	單價	合計	
業務費(A)	月	12	10,000	120,000	申請單位 自籌 <u>30,000</u> 元
志工相關費用(B)	年	1	35,000	35,000	申請單位 自籌 <u>8,750</u> 元
小計				155,000	申請單位自籌 20% <u>38,750</u> 元(C)

1 萬元以下自籌 20%

類別	項目	單位	物品購買經費			備註
			數量	單價	合計	
開辦或充實設施設備費 (物品)						
						單位自籌 20% _____ 元

						補助:_____元
						合計:_____(D)
經常門總計(A+B+C+D)						193750

1 萬元以上自籌 30%

經費概算表 (資本門)

類別	項目	單位	財產購買經費			備註
			數量	單價	合計	
開辦或充實設施設備費 (財產)						
資本門總計						單位自籌 30% _____元 補助:_____元 合計:_____(E)
計畫總經費(資本門+經常門) (A+B+C+D=E)						193750